|  |
| --- |
| 苏州高新区基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乡村振兴（扶贫）领域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众 | 主动 | 依申请公开 | 县级 | 乡、村级 |
| 1 | 政策文件 | 行政法规、规章 |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指导意见》2、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的指导意见》3、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民政部等部门《关于做好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 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指导意见的通知》4、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脱贫攻坚责任制实施办法》5、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贫困退出机制的意见》6、《江苏省农村扶贫开发条例》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县级扶贫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苏州阳光惠农监管平台） | √ |  | √ |  | √ |  |
| 2 | 规范性文件 | 1、《关于加强帮扶防止返贫的实施办法》2、《支持脱贫攻坚税收优惠政策指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县级扶贫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苏州阳光惠农监管平台） | √ |  | √ |  | √ |  |
| 3 | 其他政策文件 | 1、《消费扶贫产品认定管理办法（试行）》2、《江苏省重点扶贫农副产品供应建议名单》3、《重点扶贫产品目录》4、《稳定残疾人就业和保障残疾人服务机构运转政策服务指南》5、《苏扶办2020-8号-关于开展消费扶贫行动实施方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县级扶贫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苏州阳光惠农监管平台） | √ |  | √ |  | √ |  |
| 6 | 扶贫资金 |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 | 1、农业保护补贴：实际已拨付213.05万元 （根据乡镇统计上报后，按实际金额拨付）2、市定经济薄弱村—载体项目类 ：2020年度薄弱村帮扶载体项目资金165万元，暂未拨付3、市定经济薄弱村—公共服务类：2020年度薄弱村公共服务开支补贴市级110.6万元，已全额拨付，区、镇配套各60万，已同步拨付。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 资金分配结果下达15个工作日内 | 县级人民政府、乡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苏州阳光惠农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7 | 项目实施 | 1、2020年市定薄弱村共3个（东渚街道姚江村、镇湖街道新桥村、西村村），申报薄弱村项目2个：东渚街道姚江村：苏州高新区东渚街道姚江村购置致远大厦部分写字楼（2020年新收购），总投资250万元，市级帮扶资金55万，村级自筹195万元；2020年8月签订购买合同，原定2020年10月办理不动产证，预计年租金收入8万元，净收益6.8万元，通过项目实施，可有效增加村级收入，从而提高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股金分红收益，实现增收减贫。因物业出让方原因，目前暂未完成产权过户。2、镇湖街道抱团项目：购置上山村农村社区股份合作社物业用房），总投资5117.82，市级帮扶资金110万，村级自筹（含联社）5007.82万元。联社总投资预计5117.82万元。预计出资三次，第一年40%，第二年和第三年各30%。西村村总出资409万元，2020年第一次出资163.6万元，预计年收益32.72万元，新桥村总出资307万元，2020年第一次出资122.8万元，预计年收益24.56万元。通过项目实施，可有效增加村级收入，从而提高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股金分红收益，实现增收减贫。项目暂未完成。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县级人民政府、乡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苏州阳光惠农监管平台） | √ | 　 | √ | 　 | √ | √ |
| 8 | 监督管理 | 监督举报 | 监督电话（12317） |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 县级扶贫部门、乡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苏州阳光惠农监管平台） | √ | 　 | √ | 　 | √ | √ |